附件2

第二届上海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

决赛实施方案

一、竞赛学科

竞赛学科分设六个组别：

第一组：人文科学（含 01 哲学，05 文学，06 历史学）；

第二组：社会科学（含 02 经济学，03 法学，04 教育学， 12 管理学，13 艺术学）；

第三组：自然科学基础学科（含07理学）；

第四组：自然科学应用学科（含08 工学，09 农学，10 医学）；

第五组：非语言类外语教学学科；

第六组：高职高专综合学科。

二、参赛对象及名额分配

本科类高校每个竞赛组别（除高职高专综合学科）可推荐1名青年教师（共计最多为5名）参加教学竞赛决赛；

高职高专类高校可选择高职高专综合学科推荐1-2人、其他学科类别1-2个各推荐1名青年教师（共计最多为3名）参加教学竞赛决赛。

三、竞赛内容及流程

以“上好一门课”为竞赛理念，本次竞赛由教学设计、课堂教学和教学反思三部分组成，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，三者权重分别为15%、80%、5%。计算方式：教学设计15分+课堂教学80分+教学反思5分=100分。

竞赛流程为：

（一）选手在报名前完成参赛课程20个学时的教学设计和与之相对应20个教学节段（即20分钟的课堂教学内容）的PPT；

（二）选手参赛前一天抽签确定本人的参赛时间和顺序；

（三）比赛前半小时选手现场抽签确定本人参赛的具体教学节段；

（四）课堂教学结束后，选手现场进行教学反思，并与评委互动。

四、竞赛内容及方法

（一）教学设计

参赛教师需提交以下材料：

1. 参赛课程的教学大纲；

2. 参赛课程20个学时的教学设计，主要包括题目、教学目的、教学思想、教学分析（内容、重难点）、教学方法和策略以及教学安排等。选取的20个学时必须涵盖该课程2/3以上内容；

3. 参赛课程20个教学节段的目录（范例见附件2-1）；

4. 参赛课程20个学时相对应的20个课堂教学节段的PPT。

具体评分标准见附件2-2。

（二）课堂教学

课堂教学时间为20分钟。评委主要从教学内容、教学组织、教学语言与教态、教学特色四个方面进行考评。竞赛由承办单位组织青年教师观摩，参赛选手面对评委和观众进行课堂教学。参赛选手可根据课程需要，携带教学模型、挂图、激光笔等器具。

具体评分标准见附件2-3。

（三）教学反思

参赛选手结束课堂教学环节后，结合本节段课堂教学实际，从教学理念、教学方法和教学过程三方面着手，现场进行5分钟的教学反思，要求联系实际、思路清晰、观点明确、表达流畅。不允许用赛前准备的书面或电子资料。

具体评分标准见附件2-4。

（四）注意事项

1. 选手参赛课程的课堂讲授学时不得少于2个学分（含2个学分）；

2. “教学节段”特指课堂教学20分钟所需要的教学内容；

3. 选手提交的教学大纲、20个学时的教学设计、与学时对应的20个教学节段的目录、20个教学节段的PPT请用A4纸打印汇编成册（一式八份），其中PPT每页幻灯片不超过六幅。20个教学节段的目录、20个教学节段的PPT的电子版请于5月18日前报送至竞赛专用电子邮箱：shgxqnjsjxjs@163.com。

4. 参赛选手在课堂教学环节以及提交的参赛材料中不得出现选手姓名、学校等相关信息。

五、竞赛时间、地点及要求

（一）竞赛时间、地点

时间：2016年5月28—29日；地点：上海师范大学。（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）

（二）竞赛要求

1. 以各高校为单位组队参加竞赛决赛。

2. 组委会在比赛前一天召开参赛单位领队及选手会议，并抽签确定选手参赛次序。

3．参赛预申报时间为3月18日前；参赛正式报名时间为4月25日前。报名地址：陕西北路500号1号楼209室，邮编：200041，传真：62533592，竞赛专用电子邮箱：shgxqnjsjxjs@163.com。

4．报送参赛材料的时间为5月18日—20日。材料报送地址：上海师范大学工会（桂林路100号香樟苑三楼），联系人：胡志民、徐志欣，联系电话：64321939、64322115。

附件：2-1第二届上海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决赛教学节段目录（范例）

2-2第二届上海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决赛教学设计评分表

2-3第二届上海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决赛课堂教学评分表

2-4第二届上海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决赛教学反思评分表